

鞍山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2022 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责
-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组织实施国家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法律、法规，拟订相关管理政策并贯彻实施。负责全市地热水（含矿泉水）资源的勘察、开发、利用、管理和保护工作。负责查处铁东区、铁西区、立山区、千山区及高新区、经开区、千山风景区土地、矿产、林业、草原、地热水等违法案件及县（市）重大违法案件，指导县（市）违法案件查处工作。

（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落实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各县（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三）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贯彻执行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推进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建设。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工作。指导监督各县（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

（四）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考核标准。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中央及省级资金，提出林业和草原预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市政府规定权限审核市政府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林业投资项目，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效益补偿工作，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六）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贯彻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城乡规划

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承担需报国务院、省政府和市政府批准的土地转用、征收征用的相关工作，承担市规划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和专家咨询委员会的组织工作。

（七）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及林业、草原、湿地等生态修复工作。牵头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贯彻执行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九）负责管理地质勘查相关工作，监督管理全市地质调查和矿产资源勘查工作，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十）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负责森林和

草原防火相关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市应急管理部门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十一）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地储备、压覆矿产资源管理，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十二）组织、协调、指导、监督林业和草原及生态保护、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

（十三）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市森林采伐限额，拟订林地、草原、湿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公益林和天然林管理工作，管理国有森林资源，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工作，监督管理草原、湿地的开发利用。

（十四）负责监督管理土地沙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沙化土地调查，组织拟订防沙治沙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配合拟订相关标准，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配合相关部门开展沙尘暴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置。

（十五）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全市陆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工作。

（十六）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自然保护地规划，提出新建、优化省、市级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申报，负责林业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十七）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拟订全市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全市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全市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指导集体林业适度规模经营，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工作。

（十八）贯彻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十九）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二十）配合上级部门做好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二十一）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

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和地图管理，负责测量标志的保护，规范和监管全市卫星导航定位基准站的建设及运行，负责全市自然资源数据的汇交、保管、利用和保密工作。

（二十二）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负责自然资源科技、教育和外事工作，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和计划，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指导全市自然资源人才队伍建设等工作。

（二十三）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2 年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 鞍山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总计 4875.06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3092.34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63.43%。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92.34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3.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4.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6. 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1782.72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36.57%。主要是项目具有周期性、跨年度性等原因形成的结转等。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减少 3286.77 万元，降低 40.27%，主要原因：一是压缩项目支出预算；二是财政收入同比降低。

（二）支出总计 4875.06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2503.12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51.35%。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212.4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92.3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98.33 万元。

2. 项目支出 2371.94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48.65%。主要包括节能环保、林业草原、自然资源、住房保障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

4.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减少 3286.77 万元，降低 40.27%，主要原因：一是压缩项目支出预算；二是财政收入同比降低。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875.0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03.12 万元，项目支出 2371.94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286.77 万元，降低 40.27%，主要原因：一是压缩项目支出预算；二是财政收入同比降低。与年初预算相比，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项目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875.06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3.29 万元，占 7.25%；农林水支出 9.8 万元，占 0.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336.98 万元，占 88.96%；住房保障支出 174.99 万元，占 3.59%。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3.29 万元，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95.59 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离休费及离退休人员取暖费和活动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92.43 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65.27 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农林水支出 9.8 万元，具体包括：

（1）农林水支出（类）草原和林业（款）森林资源培育（项）9.8 万元，主要是省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336.98 万元，具体包括：

（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974.84 万元，主要是市自然资源局机构运行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29.23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和消防改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198.08 万元，主要是办公用房物业费、鞍山港控制性详细规划、鞍山市城区建设行动纲要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项）1064.96 万元，主要是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和宅基地使用权确权登记发证项目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项)6.9万元,主要是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评审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项)356.23万元,主要是地下管线普查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606.74万元,主要是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和宅基地使用权确权登记发证项目、绿色矿山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 住房保障支出174.99万元,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53.92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1.06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缴纳的住房补贴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5.1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84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2. 公务接待费 0.3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5.84%。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2022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3 批次、15 人、0.3 万元，主要用于自然资源业务招待等；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 万元。2022 年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减少 0.26 万元，下降 46.43%，主要是受疫情影响，公务招待活动减少。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84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94.16%。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比上年减少 0.69 万元，下降 12.48%，主要是加强资金管理使用。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4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的维修、保险、加油及保养等，截至年末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03.1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304.7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日常公用经费 198.3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8.33 万元，比上年减少 32.42 万元，降低 14.06%，主要原因是控制办公经费等运行费用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7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7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210.8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10.8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年初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数*100%）达到 100%，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76.57 分。

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整体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1733.24 万元，自评平均分 69.26 分。《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我单位组织对“鞍山市本级国有建设用地基准地价更新制定项目”“补充市森林防火物资储备库防火扑救设备”等 7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 210.83 万元，未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通过部门绩效评价发现主要存在以下问题：通过部门绩效评价发现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预算执行进度和效率有待加强；二是绩效目标管理和调整有待完善；三是加强绩效管理项目研究的成果转化。下一步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一是加强管理，提高对绩效管理重要性的认识，确认相关责任部门；二是加强绩效管理的培训学习。

2.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 2022 年度市直部门决算中反映鞍山市本级国有建设用地基准地价更新制定项目、补充市森林防火物资储备库防火扑救设备等 7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鞍山市本级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及市级汇总”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8.5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落实“五位一体”总体布局，适应生态文明建设需要，立足自然资源管理职责定位，紧扣耕地资源自然特征，充分利用自然资源部和相关部门已有的基础数据，采取分类分级的思路，完成了全市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工作。发现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预算执行进度和效率有待加强；二是绩效目标管理和调整有待完善；三是加强绩效管理项目研究的成果转化。下一步将采取以

下措施加以改进：一是加强管理，提高对绩效管理重要性的认识，确认相关责任部门；二是加强绩效管理的培训学习。

（2）“鞍山市本级国有建设用地基准地价更新制定”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65 万元，执行数为 0.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制定鞍山市本级国有建设用地基准地价（含公服地价）的定级更新，制定国有出让基准地价、划拨基准地价、租金标准，以及相应地价的衔接体系，并且通过省自然资源厅组织的专家评审。发现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预算执行进度和效率有待加强；二是绩效目标管理和调整有待完善；三是加强绩效管理项目研究的成果转化。下一步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一是加强管理，提高对绩效管理重要性的认识，确认相关责任部门；二是加强绩效管理的培训学习。

（3）“补充市森林防火物资储备库防火扑救设备”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补充市森林防火物资储备库防火扑救设备。发现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预算执行进度和效率有待加强；二是绩效目标管理和调整有待完善；三是加强绩效管理项目研究的成果转化。下一步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一是加强管理，提高对绩效管理重要性的认识，确认相关责任部门；二是加强绩效管理的培训学习。

（4）“矿业权出让底价评估及 2021 年度国家级地价监测城市地价调查与监测”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18 万元，执行数为 7.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矿业权出让底价评估及 2021 年度国家级地价监测城市地价调查与监测工作。发现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预算执行进度和效率有待加强；二是绩效目标管理和调整有待完善；三是加强绩效管理项目研究的成果转化。下一步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一是加强管理，提高对绩效管理重要性的认识，确认相关责任部门；二是加强绩效管理的培训学习。

（5）“义务植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全年义务植树活动。发现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预算执行进度和效率有待加强；二是绩效目标管理和调整有待完善；三是加强绩效管理项目研究的成果转化。下一步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一是加强管理，提高对绩效管理重要性的认识，确认相关责任部门；二是加强绩效管理的培训学习。

（6）“2020 年度鞍山市本级国土变更调查”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9.5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更新县级国土利用数据库，形成了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发现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预算执行进度和效率有待加强；二是绩效目标管理和调整有待完善；三是加强绩效管理项目研究的成果转化。下一步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一是加强管理，提高对绩效管理重要性的认识，确认相关责任部门；二是加强绩效管理的培训学习。

(7) “2022 鞍山市城市地价动态监测数据采集及地价监测点维护”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鞍山市本级 792 平方公里监测范围内, 82 个监测点基础上的城市地价动态监测数据采集与地价监测点维护工作。发现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预算执行进度和效率有待加强；二是绩效目标管理和调整有待完善；三是加强绩效管理项目研究的成果转化。下一步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一是加强管理，提高对绩效管理重要性的认识，确认相关责任部门；二是加强绩效管理的培训学习。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指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有关规定、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
6. 政府性基金收入：反映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并经国务院或财政部批准，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政府性基金，以及参照政府性基金管理或纳入基金预算、具有特定用途的财政资金。
7.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以外的收入。

8.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3. 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反映育苗（种）、造林、抚育、退化林修复、义务植树以及生物质能源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14. 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反映森林资源核查、监测、评估、经营利用、林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15. 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动植物保护（项）：反映动植物资源生存环境调查、监测、保护管理、野外放（回）归、巡护、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护、濒危野生动植物拯救、繁育及进出口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16. 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17. 农林水（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9.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反映用于国土空间规划、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等方面支出。

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1.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项）：反映用于中国地质调查局开展陆域海域公益性基础地质调查、重要能源资源矿产调查；服务国民经济和生态文明建设，开展重要经济区和城市群综合地质调查、地质灾害隐患和水文地质环境调查；服务“一带一路”、军民融合等国家重大战略，开展相关地质调查工作；以及加强地质资源环境信息化建设，提高地质调查能力和科技水平等相关支出。

22.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项）：反映用于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管理，矿业权管理，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23.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24.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5.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26. 住房保障（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住宅方面的支出。

2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自然灾害防治（款）森林草原防灾减灾（项）：反映防治森林草原火灾、自然水旱灾害等发生的支出。

2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3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第四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辽宁省鞍山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092.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53.2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9.8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4,336.9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74.9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92.34	本年支出合计	58	4,875.0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782.7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875.06	总计	62	4,875.0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辽宁省鞍山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92.34	3,092.3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5.59	95.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92.43	192.4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65.27	65.27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9.8	9.8					
2200101	行政运行	1974.84	1974.84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9.23	129.23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98.08	198.08					
2200129	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87.11	87.11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65	1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3.92	153.92					
2210203	购房补贴	21.06	21.0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辽宁省鞍山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875.06	2,503.12	2,371.9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5.59	95.5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2.43	192.4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65.27	65.27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9.80	0.00	9.80			
2200101	行政运行	1,974.84	1,974.84	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9.23	0.00	129.23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98.08	0.00	198.08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1,064.96	0.00	1,064.96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6.90	0.00	6.90			
2200129	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356.23	0.00	356.23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606.74	0.00	606.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3.92	153.92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1.06	21.06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辽宁省鞍山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092.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53.29	353.2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9.80	9.8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4,336.98	4,336.9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74.99	174.9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92.34	本年支出合计	59	4,875.06	4,875.0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782.7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782.7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875.06	总计	64	4,875.06	4,875.0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辽宁省鞍山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875.06	2,503.12	2,371.9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5.59	95.5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2.43	192.4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27	65.27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9.80	0.00	9.80
2200101	行政运行	1,974.84	1,974.84	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9.23	0.00	129.23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98.08	0.00	198.08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1,064.96	0.00	1,064.96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6.90	0.00	6.90
2200129	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356.23	0.00	356.23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606.74	0.00	606.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3.92	153.92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1.06	21.06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辽宁省鞍山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12.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8.3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85.09	30201	办公费	15.4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099.21	30202	印刷费	2.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3.8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4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2.43	30206	电费	8.5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5.27	30207	邮电费	5.0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1.66	30208	取暖费	7.8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4	30211	差旅费	16.5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3.9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2.3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7.91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2.5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56.4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3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5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1.10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4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7.4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4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助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304.79	公用经费合计					198.3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辽宁省鞍山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5.14	5.14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0.30	0.3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84	4.84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4	4.84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固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辽宁省鞍山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辽宁省鞍山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088001鞍山市自然资源局本级-210300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万元）		1733.94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万元）		1733.94				
年度 主要 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万元)	项目执行金额 (万元)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鞍山市国土空间规划和土地资源管理委员会日常经费	10.00	0	0.00%	2.3	0
	补缴2019年度办公用房取暖费	7.83	0	0.00%	2.3	0
	办公用房物业费	18.00	18	100.00%	2.3	2.3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评审	5.00	0	0.00%	2.3	0
	食用林产品检测市级任务检测费用	1.50	0	0.00%	2.3	0
	国有土地出让印花税税款	13.00	0	0.00%	2.3	0
	春秋两季造林督查和集体林地承包经营纠纷调处工作经费	2.70	0	0.00%	2.3	0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费、验收费、专家劳务费	5.00	0	0.00%	2.3	0
	办公设备购置	1.99	0.79	39.69%	2.3	0.91
	《鞍山市城市更新专项行动矿山生态修复工程实施方案（2021-2023年）》矿山生态修复工程复核验收费	10.00	0	0.00%	2.3	0
	律师费	5.00	0	0.00%	2.3	0
	周转房费用	0	0	0.00%	2.3	0
	森林和草原风险普查工作经费	5.00	0	0.00%	2.3	0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公用经费										100.85	100.84	100.00%	2.3	2.3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评审（生态、勘察方案）										5.00	0	0.00%	2.3	0	
	消防改造										5.00	1.19	23.96%	2.3	0.55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人员经费										2402.27	2402.26	100.00%	3.2	3.2	
年度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保障自然资源局在职人员和离退休人员的正常办公、生活秩序；严格落实非税收入目标，积极创新征管办法；提高自然资源管理规范化，促进地方可持续发展										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其他原因分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3.5	3.5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3.3	3.3						
		基础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3.3	3.3					

	管理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3.3	3.3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算调整率	<=	5	%	5	1	1.6	1.6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8	1.8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应	社会效益	提高公民防灾意识		有效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10	10					
		生态效益	促进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有效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10	10					
	可持续性	创新驱动发展	人才队伍建设		有效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5	5					
总评价得分											69.26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鞍山市本级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及市级汇总项目														
主管部门			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科代编预算-														
实施单位			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科代编-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8.5			全年执行数(万元)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落实“五位一体”总体布局,适应生态文明建设需要,立足自然资源管理职责定位,紧扣耕地资源自然特征,充分利用自然资源部和相关部门已有的基础数据,采取分类分级的思路,开展全市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工作。从自然地理格局、地形条件、土壤条件、生态环境条件、作物熟制和耕地利用现状六个层面,构建分类指标体系,以“三调”耕地图斑为分类单元,建立基础数据库并进行分类统计,汇总形成不同耕地资源条件及其组合的耕地面积与分布成果,为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与管理提供支撑。国家、省于2020年9月部署开展此项工作,计划要求2020年12月底前形成全市成果上报省厅审核。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耕地资源分类面积	>=	3248	平方公里	3248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成果质量合格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	<=	48.5	万元	48.5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导农田耕作管理、提高农民收入水平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7.5	7.5							
		社会效益指标	指导高标准农田建设、中低产田改造,提高产量保障国家粮食安全		显著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7.5	7.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指导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规划，改善生态环境		有效改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7.5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导构建山水林田湖草沙生命共同体，促进可持续发展		有效促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7.5	7.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5	%	95	100%	5	5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5	%	95	100%	5	5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31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鞍山市本级国有建设用地基准地价更新制定项目													
主管部门				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科代编预算-													
实施单位				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科代编-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0.65			全年执行数(万元)			0.65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制定鞍山市本级国有建设用地基准地价(含公服地价)的定级更新,制定国有出让基准地价、划拨基准地价、租金标准,以及相应地价的衔接体系,并且通过省自然资源厅组织的专家评审,完成项目听证、报市政府审批。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报告、技术报告成果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符合行业标准,通过省自然资源厅组织的专家评审	=	100	%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2年底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采购成本	<=	69.35		69.35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引导土地市场健康规范运行,保障国有土地收益不流失		优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7.5	7.5							
		社会效益指标	制定鞍山市本级基准地价体系		优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7.5	7.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制定科学合理的基准地价		优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7.5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制定成果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3-6年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7.5	7.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100	%	100	100%	5	5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100	%	100	100%	5	5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补充市森林防火物资储备库防火扑救设备													
主管部门				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科代编预算-													
实施单位				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科代编-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00			全年执行数(万元)			100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补充市森林防火物资储备库防火扑救设备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割灌机	>=	10	台	10	100%	10	10							
			智能高压串联森林消防泵	>=	5	台	5	100%	10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2年12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限额	<=	100	万元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避免或减少国家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受损失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森林安全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5	%	95	100%	5	5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5	%	95	100%	5	5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矿业权出让底价评估及2021年度国家级地价监测城市地价调查与监测项目														
主管部门			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科代编预算-														
实施单位			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科代编-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7.18			全年执行数(万元)			7.18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合理确定矿业权价值, 出让矿产资源, 积极为财政增加收入。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估量	>=	1	项	1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专家通过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方案使用时限	=	5	年	5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	12	万	12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立良好的营商环境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矿山生态安全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5	%	95	100%	5	5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5	%	95	100%	5	5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义务植树项目													
主管部门				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科代编预算-													
实施单位				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科代编-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0			全年执行数(万元)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全年义务植树活动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植树次数	>=	1	次	1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植树成活率	>=	80	%	8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义务植树完成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	10	万元	1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市人居环境水平逐步提高		明显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5	%	95	100%	5	5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5	%	95	100%	5	5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31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2020年度鞍山市本级国土变更调查项目													
主管部门				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科代编预算-													
实施单位				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科代编-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9.5			全年执行数(万元)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0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延续“三调”组织实施模式和数据更新机制。在“三调”统一时点调查成果基础上,以2020年度为周期,以2020年12月31日为标准时点,在全国范围内利用卫星遥感、互联网、云计算等技术,统筹利用现有资料,开展遥感监测,提取地类变化信息,结合有关专项监测及自然资源管理成果,制作调查底图,组织实地调查举证,全面掌握2020年度的地类、面积、属性及相关单独图层信息的变化情况,更新县级国土利用数据库,形成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继续采用“分阶段分层级”的质量管控机制,通过县级实地调查举证,省级、国家级核查,确保调查数据真实性。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本级地类图斑面积	>=	792	平方公里	792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成果质量合格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项目总费用控制	<=	39.5	万元	39.5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挽回了生态系统服务价值的损失和耕地损失,优化区域土地利用规划。		有效改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持土地长期生产力和生态稳定性,从而促进可持续发展		有效促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5	%	95	100%	5	5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5	%	95	100%	5	5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31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2022鞍山市城市地价动态监测数据采集及地价监测点维护项目													
主管部门				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科代编预算-													
实施单位				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科代编-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			全年执行数(万元)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季度要完成鞍山市本级792平方公里监测范围内,82个监测点基础上的城市地价动态监测数据采集与地价监测点维护工作,按时、保质、保量提交年度备案资料和季度、年度地价动态监测成果,完成成果资料存档;完成鞍山市基于具体楼盘的商品房成本调查与监测。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点数量	=	82	个	82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专家通过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2年底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采购成本	<=	5	万元	5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测成果为国家宏观调控发挥作用		优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实现对市本级地价水平和变动情况的实时监测,满足公众信息需求		优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5	%	95	100%	5	5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5	%	95	100%	5	5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31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	----	---------	---	-----	----	---------	----